

证券代码：838296

证券简称：国韵实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市皇姑区宁山路 42 号沈阳数字经济产业大厦主楼 9 层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陈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9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宁宁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崔伟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行政法规，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崔伟明先生提名王宁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并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崔伟明	董事	离职	2023年10月20日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宁宁	董事	任职	2023年10月20日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0日